

证券代码：837558

证券简称：宏辉石油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东宏辉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0年1月6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陈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2020年1月6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3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1.5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曹卓群先生为公司分管（油田物资采购业务）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自2020年1月6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邮件、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7人，会议由陈飞先生主持。

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1、公司原总经理罗朝阳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总经理一职。经董事会提议任命陈飞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

2、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整体经营管理需要，经董事长陈飞先生提名任命曹卓群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分管油田物资采购业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

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期满。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1、陈飞，男，1969年10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美国休斯敦大学，EMBA，现任广东宏辉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人代表。

2、曹卓群，男，1973年6月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兰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广东宏辉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免职/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陈飞先生和曹卓群先生的任职能有效提高公司的运行效率，有利于公司的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不断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对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一）《广东宏辉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宏辉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月6日